

信用评级公告

联合〔2021〕8975号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调深圳深业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主体及相关债项信用等级公告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为深圳深业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委托评级机构。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委托联合资信进行信用评级的存续期内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如下表所示。

表1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委托联合资信进行信用评级的存续期内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情况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发行时间	债券期限	上次主体评级	上次债项评级	上次评级展望	上次评级时间	当前余额（亿元）
163638.SH	20深业03	2020/6/11	5年(2+1+2)	AA	AA	稳定	2021/6/29	23.00
163688.SH	20深业04	2020/6/23	5年(2+1+2)	AA	AA	稳定	2021/6/29	27.00
合计	--	--	--	--	--	--	--	50.00

资料来源：联合资信根据公开资料整理

根据公司2021年9月10日发布的公告《深圳深业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涉及重大事项的公告》：（1）2018年12月31日，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融资产”）与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信托”）签订信托合同，约定华融资产将50亿资金交付云南信托并由云南信托向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钜盛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钜盛华”）发放信托贷款。2021年6月15日，钜盛华逾期支付利息8,968.57万元。华融资产提起诉讼，提出钜盛华加速清偿剩余借款本金42亿元等要求。（2）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信托”）与深圳市宝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能投资集团”）于2019年6月签署了《信托贷款合同》，约定民生信托向宝能投资集团发放贷款30亿元，借款期限自2019年7月25日至2021年7月25日。同时民生信托分别与钜盛华、公司以及公司实控人姚振华签署了《保证合同》，与宝能投资集团签署了《股权质押合同》。截至2021年7月26日，民生信托尚未收到宝能投资集团应付资金合计21.16亿元。因此民生信托提起公证，提出宝能投资集团偿还欠款本息等要求。随后民生信托向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于2021年9月1日立案执行后依法向被执行人发出执行通知，责令被执行人接到执行通知后立即履行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宝能投资集团

和公司控股股东钜盛华未能按期偿还相关信托计划利息或本金，表明其面临较大的流动性压力。同时公司作为相关信托计划担保人之一，存在代偿风险。

根据公司披露的 2021 年公司债券半年度报告，截至 2021 年 6 月底，公司其他应收款合计为 264.61 亿元，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 257.45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 115.47 亿元；同时，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 350.99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所有者权益的 91.75%，其中，为控股股东钜盛华、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292.97 亿元。若关联方无法解决相关兑付问题，公司面临较大的资产回收风险和或有负债风险。

此外，截至 2021 年 6 月底，公司货币资金 5.52 亿元，较上年底下降 49.52%，其中 4.51 亿元受限，考虑到公司一年内到期及回售债券规模合计为 90 亿元，若公司外部融资环境持续恶化，回售债券规模较大，公司面临的兑付压力将明显上升。

综上，联合资信决定下调公司主体和“20 深业 03”“20 深业 04”的信用等级为 A+，评级展望调整为负面。联合资信将持续关注公司财务和经营状况、外部融资环境变化以及到期债务偿还计划，并评估其对公司主体及相关债券信用等级产生的影响。

特此公告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9 月 22 日